

校內學生宿舍住宿資訊問答集

Q、宿舍服務中心服務時間及連絡方式。

A、一、服務時間：全天 24 小時服務學生，全年僅春節年假期間暫停服務。

二、連絡方式：

(一)學士班宿舍：

1、電話：05-2721422 轉 73399

2、Email：dormcol@ccu.edu.tw

(二)碩博士班宿舍：

1、電話：05-2721422 轉 82121

2、Email：admkwcc@ccu.edu.tw

Q、宿舍收費金額多少？如何繳交？

A、一、學生宿舍住宿收費金額，請參閱本校網頁/學生/食、宿、交通/校內學生宿舍/學生宿舍住宿收費金額統計表。

二、繳費方式：請至台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站(本校網頁/學生/財務資訊/台銀學雜費入口網)列印個人住宿費繳費單，依說明繳交費用。

Q、宿舍床位如何申請？

A、一、學士班宿舍：

(一)新生：一年級保障住校、不強制住校，請依入學須知相關資訊上網登記。

(二)轉學生：第一年保障住校、不強制住校，請於錄取本校報到後，以電話連繫宿舍服務中心 05-2721422 轉 73398 辦理登記。

(三)二年級以上在校生：

1、每年 3 月 1 日實施公告，並開放網路申請，3 月底以前於「學生宿舍床位分配會議」中實施抽籤。

2、抽籤「正取」學生可於 5 月上旬赴宿舍服務中心(C 棟 1 樓大廳)選寢(依公告時程辦理)。

3、抽籤「備取」學生，俟新生床位安排結束後，視床位空餘情況，於 8 月中旬左右由宿舍服務中心依據備取序號，逐一電話連繫遞補。

4、「未中籤」學生，可於 6 月份學期結束前，赴宿舍服務中心(C 棟 1 樓大廳)登記參加「第二次遞補抽籤」，後續將於 8 月下旬左右，視「備取」遞補完畢後仍有空餘床位，再行辦理。

(四)學期中欲申請入住學生宿舍，請逕赴學士班宿舍服務中心洽詢，若有空餘床位即可辦理入住。

二、碩博士班宿舍：

(一)提早入學新生：請逕赴碩博士班宿舍服務中心洽詢，若有空餘床位即可辦理入住。

(二)在校生：每年 3 月由生活事務組分配床位至各系所後，即可向法院辦洽詢床位分配事宜，若各系所床位分配完畢，可至本校網頁/學生/食、宿、交通/校內學生宿舍/「碩博士班宿舍管理系統」登記參加床位遞補，後續將於 6 月中旬實施抽籤，宿舍服務中心於 7 月開始依序號連繫安排床位事宜。

(三)新生：請於錄取本校報到後，向法院辦洽詢床位分配事宜，若各系所床位分配完畢，可至本校網頁/學生/食、宿、交通/校內學生宿舍/「碩博士班宿舍管理系統」登記參加床位遞補，宿舍服務中心於 7 月開始依序號連繫安排床位事宜。

Q、宿舍網路如何申請或問題處理？

A、一、新生進住宿舍期間：由資訊處於宿舍服務中心前設置臨時服務處，受理申請事宜。

二、學期中：請逕洽學士班宿舍 C 棟地下室 1 樓「宿舍網路辦公室」辦理或以校內分機 14151 查詢。

Q、宿舍維修申報？

A、一、請逕至 本校網頁/學生/食、宿、交通/校內學生宿舍/學生宿舍維修申請系統，登入後申請報修。

二、若為急迫修繕事項，請逕以電話連繫宿舍服務中心處理(校內分機 73399)。

Q、宿舍電費？

A、一、學士班宿舍：

(一)各寢室設置獨立電表，每月抄表計價一次，並比照台電一般住宅季節用電計價方式，採累進方式計算，每月發送電費通知單至各寢室。

(二)公共區域非住宿生用電設施全面設置電表扣除，每月抄錶統計 1 次，由住校生與校方各分攤 50%核算，並實施公告，併入住校生電費通知單內累計。

(三)學士班宿舍於 C 棟 1 樓大廳設置「電表辦公室」，服務時間為每週一至五、18:00 時至 21:00 時，連絡電話為校內分機 75595。

(四)電費繳交：各學期進住宿舍前先繳交「預繳電費」(預繳金額詳見本校網頁/學生/食、宿、交通/校內學生宿舍/學生宿舍住宿收費金額統計表)，學期結束統一扣繳，多退少補。

二、碩博士班宿舍：

- (一)各寢室設置獨立電表及計費讀卡機，學生入住時發給電費儲值卡，內含儲值金額 1000 元，用畢自行赴交誼廳使用自動充值機付現充值。
- (二)寢室內用電需使用電費儲值卡插卡供電，計價金額每度 2.6 元。
- (三)公共區域非住宿生用電設施全面設置電表扣除，每月抄錶統計 1 次，由住校生與校方各分攤 50%核算，並實施公告，每學年(或退宿時)統一結算一次，自預繳電費中扣除，多退少補。
- (四)電費繳交：各學期進住宿舍前先繳交「預繳電費」(預繳金額詳見本校網頁/學生/食、宿、交通/校內學生宿舍/學生宿舍住宿收費金額統計表)。

Q、信件、包裹如何寄至宿舍？

A、一、收件地址：

(一)學士班宿舍，各棟設有門牌號碼，收件地址如下：

- 1、住宿 A 棟：嘉義縣民雄鄉三興村 161 號(請註明學士班宿舍 0000 室 000 收)。
- 2、住宿 B 棟：嘉義縣民雄鄉三興村 162 號(請註明學士班宿舍 0000 室 000 收)。
- 3、住宿 C 棟：嘉義縣民雄鄉三興村 163 號(請註明學士班宿舍 0000 室 000 收)。
- 4、住宿 D 棟：嘉義縣民雄鄉三興村 164 號(請註明學士班宿舍 0000 室 000 收)。
- 5、住宿 E 棟：嘉義縣民雄鄉三興村 165 號(請註明學士班宿舍 0000 室 000 收)。

(二)碩博士班宿舍，無門牌號號碼，收件地址為學校地址：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 168 號(請註明碩博士班宿舍 0000 室 000 收)。

二、包裹、貨運、快遞等因體積較大、高價物品或有時效性等考量，均由送貨人員連絡學生自行收件，若學生因故無法收件時，需要宿舍服務中心代收，請先行至宿舍服務中心填寫「代收委託單」，以利協助同學代收物品(冷凍、冷藏及須付費物品，恕不代收)。

Q、宿舍夜間醫護站。

A、宿舍區於學士班宿舍 C 棟地下 1 樓設有夜間醫護站，提供緊急醫護處理與簡易醫療諮詢，於每日下午 6 點至 10 點由大林慈濟醫院派專業人員輪值服務。

Q、若有親友來訪，可否進入寢室內？如果有空床位，是否可以讓親友留宿？

A、親友來訪不可擅自帶入寢室內，更不可留宿或使用浴室，訪客應於宿舍各棟大廳會客，若因故必須進入寢室，應先行徵得室友同意，並辦理登記換證、穿上訪客背心後方可進入(相關規定，請參閱本校首頁/學生/食、宿、交通/學生宿舍/法規彙編/學生宿舍留宿外人暨異性互訪規則)。

Q、校園內(宿舍區)可以使用何種交通工具、如何申請車證？

A、一、校園內可以使用腳踏車、電動自行車、汽車，不開放機車進入校園。

二、汽車、機車、電動自行車進入校內停放，須向總務處車輛管理中心申請停車證(相關管理內容請參閱本校網頁/學生/食、宿、交通/車管業務/新生車證辦理解說(連絡電話：校內分機 13727))。

三、機車(含電動機車)僅能停放校門及側門之機車停車場內，學士班及碩博士班宿舍旁均靠近學校側門並臨近機車停車場。

Q、寒、暑假是否要淨空寢室？有無個人寢具、物品暫時存置處所？

A、一、學士班宿舍：

(一)學士班住宿學生之住宿期限為當學年之上、下學期(不含寒、暑假)。

(二)寒假期間，開放寒宿與營隊住宿之寢室，必須淨空房間(請配合公告辦理)，其餘寢室同學應返家，宿舍服務中心將停電管制。

(三)暑假期間，將全面實施寢室清潔打掃，故必須淨空寢室。

(四)寒、暑假期間，將開放各棟內交誼廳空間，提供同學暫存行李，惟不負擔保管責任。

(五)申請寒、暑宿者，另依寒、暑宿相關規定辦理(請參閱本校首頁/學生/食、宿、交通/學生宿舍/法規彙編/寒暑假學生宿舍管理要點)。

二、碩博士班住宿學生之住宿期限為全學年(包含寒、暑假)，因此，寒、暑假期間不需要淨空寢室。

Q、退宿要如何辦理？學期中退宿退費金額為何？

A、一、退宿請逕洽宿舍服務中心填表辦理，退宿時應實施寢室內部清潔打掃，經宿舍服務檢查、退還鑰匙後完成退宿手續。

二、學期中退宿退費金額標準，悉依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要點相關規定辦理(請參閱本校首頁/學生/食、宿、交通/學生宿舍/法規彙編/學生宿舍管理要點)。